

证券代码：300858

证券简称：科拓生物

公告编号：2022-066

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刘晓军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1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股东刘晓军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预计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00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6733%。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公司发布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180天内进行，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公司发布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180天内进行，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刘晓军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至2022年9月2日，刘晓军先生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职务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均价 (元/股) | 减持股数 (股) | 减持比例 |
|------|------------|--------|------------|---------------|----------------|----------------|
| 刘晓军 | 董事、 总经理 | 集中竞价交易 | 2022年3月11日 | 31.35 | 412,800 | 0.2779% |
| | | | 2022年3月14日 | 31.43 | 22,200 | 0.0149% |
| | | | 2022年3月17日 | 30.06 | 65,000 | 0.0438% |
| | | | 2022年3月21日 | 31.11 | 120,000 | 0.0808% |
| | | | 2022年3月24日 | 30.60 | 50,100 | 0.0337% |
| 合计 | | | | - | 670,100 | 0.4511% |

注：①上述减持比例为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

②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以及该等股份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③自公司上市日起至2022年3月24日，刘晓军先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670,1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4511%。

④2022年6月，公司办理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归属登记工作，归属股票已于2022年6月13日上市，公司总股本由148,531,845股增加至148,925,445股，刘晓军先生持股比例被动稀释0.0162%。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 | 股数（股） | 占当时公司 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 占目前公司 总股本比例 |
| 刘晓军 | 合计持有股份 | 9,774,542 | 6.5808% | 9,104,442 | 6.1134%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2,443,636 | 1.6452% | 1,773,536 | 1.1909%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7,330,906 | 4.9356% | 7,330,906 | 4.9225%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刘晓军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股份情况符合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承诺。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刘晓军先生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意向、

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公司披露了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刘晓军先生本次减持与前述重大事项无关联性。

4、刘晓军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刘晓军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 日